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以书面、邮件的方式告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建平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鉴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到期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，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，即延长至 2020 年 1 月 16 日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证券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内部审计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5日